

6、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资料

财务报告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豫申星审字[2024]第 R07-111 号



此报告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豫2461090PV

审计报告

豫冉星审字[2024]第 R07-111 号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

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

的保证，但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

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博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0	4,746,778.10	5,517,029.90
货币资金	68			长期负债	101		
短期投资	69			应付债券	102		
应收票据	70	4,565,844.64		长期应付款	103		
应收账款	71			专项应付款	106		
应收利息	72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应收股利	73			递延税款项目	111		
其他应收款	74			递延税款项目	112		
预付款项	75	181,133.46		其他流动资产	113	4,746,778.10	5,517,029.90
存货	76			其他流动资产	114		
待摊费用	77			其他流动资产	11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投资	78			其他流动资产	116		
其他流动资产	79			其他流动资产	117		
流动资产合计	80	4,746,778.10	5,517,029.90	其他流动资产	118		
长期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119		
长期股权投资	81			其他流动资产	120		
长期债权投资	82			其他流动资产	121		
其他长期投资	83			其他流动资产	122		
长期投资合计	84			其他流动资产	123		
固定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4		
固定资产原价	85			其他流动资产	125		
减：累计折旧	86			其他流动资产	126		
固定资产净值	87			其他流动资产	12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8			其他流动资产	128		
固定资产净额	89			其他流动资产	129		
工程物资	90			其他流动资产	130		
在建工程	91			其他流动资产	131		
固定资产清理	92			其他流动资产	132		
固定资产合计	93			其他流动资产	133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4		
无形资产	94			其他流动资产	135		
长期待摊费用	95			其他流动资产	136		
其他长期资产	96			其他流动资产	13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97			其他流动资产	138		
资产总计	98	15,167,567.56	16,087,919.08	其他流动资产	139		
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140		
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141		
短期借款	99			其他流动资产	142		
应付票据	100			其他流动资产	143		
应付账款	101			其他流动资产	144		
预收账款	102			其他流动资产	145		
应付利息	103			其他流动资产	146		
应付股利	104			其他流动资产	147		
其他应付款	105			其他流动资产	148		
预收账款	106			其他流动资产	149		
应付利息	107			其他流动资产	150		
应付股利	108			其他流动资产	151		
其他应付款	109			其他流动资产	152		
预收账款	110			其他流动资产	153		
应付利息	111			其他流动资产	154		
应付股利	112			其他流动资产	155		
其他应付款	113			其他流动资产	156		
预收账款	114			其他流动资产	157		
应付利息	115			其他流动资产	158		
应付股利	116			其他流动资产	159		
其他应付款	117			其他流动资产	160		
预收账款	118			其他流动资产	161		
应付利息	119			其他流动资产	162		
应付股利	120			其他流动资产	163		
其他应付款	121			其他流动资产	164		
预收账款	122			其他流动资产	165		
应付利息	123			其他流动资产	166		
应付股利	124			其他流动资产	167		
其他应付款	125			其他流动资产	168		
预收账款	126			其他流动资产	169		
应付利息	127			其他流动资产	170		
应付股利	128			其他流动资产	171		
其他应付款	129			其他流动资产	172		
预收账款	130			其他流动资产	173		
应付利息	131			其他流动资产	174		
应付股利	132			其他流动资产	175		
其他应付款	133			其他流动资产	176		
预收账款	134			其他流动资产	177		
应付利息	135			其他流动资产	178		
应付股利	136			其他流动资产	179		
其他应付款	137			其他流动资产	180		
预收账款	138			其他流动资产	181		
应付利息	139			其他流动资产	182		
应付股利	140			其他流动资产	183		
其他应付款	141			其他流动资产	184		
预收账款	142			其他流动资产	185		
应付利息	143			其他流动资产	186		
应付股利	144			其他流动资产	187		
其他应付款	145			其他流动资产	188		
预收账款	146			其他流动资产	189		
应付利息	147			其他流动资产	190		
应付股利	148			其他流动资产	191		
其他应付款	149			其他流动资产	192		
预收账款	150			其他流动资产	193		
应付利息	151			其他流动资产	194		
应付股利	152			其他流动资产	195		
其他应付款	153			其他流动资产	196		
预收账款	154			其他流动资产	197		
应付利息	155			其他流动资产	198		
应付股利	156			其他流动资产	199		
其他应付款	157			其他流动资产	200		
预收账款	158			其他流动资产	201		
应付利息	159			其他流动资产	202		
应付股利	160			其他流动资产	203		
其他应付款	161			其他流动资产	204		
预收账款	162			其他流动资产	205		
应付利息	163			其他流动资产	206		
应付股利	164			其他流动资产	207		
其他应付款	165			其他流动资产	208		
预收账款	166			其他流动资产	209		
应付利息	167			其他流动资产	210		
应付股利	168			其他流动资产	211		
其他应付款	169			其他流动资产	212		
预收账款	170			其他流动资产	213		
应付利息	171			其他流动资产	214		
应付股利	172			其他流动资产	215		
其他应付款	173			其他流动资产	216		
预收账款	174			其他流动资产	217		
应付利息	175			其他流动资产	218		
应付股利	176			其他流动资产	219		
其他应付款	177			其他流动资产	220		
预收账款	178			其他流动资产	221		
应付利息	179			其他流动资产	222		
应付股利	180			其他流动资产	223		
其他应付款	181			其他流动资产	224		
预收账款	182			其他流动资产	225		
应付利息	183			其他流动资产	226		
应付股利	184			其他流动资产	227		
其他应付款	185			其他流动资产	228		
预收账款	186			其他流动资产	229		
应付利息	187			其他流动资产	230		
应付股利	188			其他流动资产	231		
其他应付款	189			其他流动资产	232		
预收账款	190			其他流动资产	233		
应付利息	191			其他流动资产	234		
应付股利	192			其他流动资产	235		
其他应付款	193			其他流动资产	236		
预收账款	194			其他流动资产	237		
应付利息	195			其他流动资产	238		
应付股利	196			其他流动资产	239		
其他应付款	197			其他流动资产	240		
预收账款	198			其他流动资产	241		
应付利息	199			其他流动资产	242		
应付股利	200			其他流动资产	243		
其他应付款	201			其他流动资产	244		
预收账款	202			其他流动资产	245		
应付利息	203			其他流动资产	246		
应付股利	204			其他流动资产	247		
其他应付款	205			其他流动资产	248		
预收账款	206			其他流动资产	249		
应付利息	207			其他流动资产	250		
应付股利	208			其他流动资产	251		
其他应付款	209			其他流动资产	252		
预收账款	210			其他流动资产	253		
应付利息	211			其他流动资产	254		
应付股利	212			其他流动资产	255		
其他应付款	213			其他流动资产	256		
预收账款	214			其他流动资产	257		
应付利息	215			其他流动资产	258		
应付股利	216			其他流动资产	259		
其他应付款	217			其他流动资产	260		
预收账款	218			其他流动资产	261		
应付利息	219			其他流动资产	262		
应付股利	220			其他流动资产	263		
其他应付款	221			其他流动资产	264		
预收账款	222			其他流动资产	265		
应付利息	223			其他流动资产	266		
应付股利	224			其他流动资产	267		
其他应付款	225			其他流动资产	268		
预收账款	226			其他流动资产	269		
应付利息	227			其他流动资产	270		
应付股利	228			其他流动资产	271		
其他应付款	229			其他流动资产	272		
预收账款	230			其他流动资产	273		
应付利息	231			其他流动资产	274		
应付股利	232			其他流动资产	275		
其他应付款	233			其他流动资产	276		
预收账款	234			其他流动资产	277		
应付利息	235			其他流动资产	278		
应付股利	236			其他流动资产	279		
其他应付款	237			其他流动资产	280		
预收账款	238			其他流动资产	281		
应付利息	239			其他流动资产	282		
应付股利	240			其他流动资产	283		
其他应付款	241			其他流动资产	284		
预收账款	242			其他流动资产	285		
应付利息	243			其他流动资产	286		
应付股利	244			其他流动资产	287		
其他应付款	245			其他流动资产	288		
预收账款	246			其他流动资产	289		
应付利息	247			其他流动资产	290		
应付股利	248			其他流动资产	291		
其他应付款	249			其他流动资产	292		
预收账款	250			其他流动资产	293		
应付利息	251			其他流动资产	294		
应付股利	252			其他流动资产	295		
其他应付款	253			其他流动资产	296		
预收账款	254			其他流动资产	297		
应付利息	255			其他流动资产	298		
应付股利	256			其他流动资产	299		
其他应付款	257			其他流动资产	300		
预收账款	258			其他流动资产	301		
应付利息	259			其他流动资产	302		
应付股利	260			其他流动资产	303		
其他应付款	261			其他流动资产	304		
预收账款	262			其他流动资产	305		
应付利息	263			其他流动资产	306		
应付股利	264			其他流动资产	307		
其他应付款	265			其他流动资产	308		
预收账款	266			其他流动资产	309		
应付利息	267			其他流动资产	310		
应付股利	268			其他流动资产	311		
其他应付款	269			其他流动资产	312		
预收账款	270			其他流动资产	313		
应付利息	271			其他流动资产	314		
应付股利	272			其他流动资产	315		
其他应付款	273			其他流动资产	316		
预收账款	274			其他流动资产	317		
应付利息	275			其他流动资产	318		
应付股利	276			其他流动资产	319		
其他应付款	277			其他流动资产	320		
预收账款	278			其他流动资产	321		
应付利息	279			其他流动资产	322		
应付股利	280			其他流动资产	323		
其他应付款	281			其他流动资产	324		
预收账款	282			其他流动资产	325		
应付利息	283			其他流动资产	326		
应付股利	284			其他流动资产	327		
其他应付款	285			其他流动资产	328		
预收账款	286			其他流动资产	329		
应付利息	287			其他流动资产	330		
应付股利	288			其他流动资产	331		
其他应付款	289			其他流动资产	332		
预收账款	290			其他流动资产	333		
应付利息	291			其他流动资产	334		
应付股利	292			其他流动资产	335		
其他应付款	293			其他流动资产	336		
预收账款	294			其他流动资产	3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信阳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上年同期数	
行次	项目	本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一、主营业务收益	13,079,913.81	13,079,913.81	14,815,836.14	14,815,836.14
2	减：主营业务成本	12,258,319.58	12,258,319.58	12,831,155.29	12,831,155.29
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3,997.88	53,997.88	64,758.73	64,758.73
4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7,596.37	767,596.37	1,720,022.12	1,720,022.12
5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	-
6	减：营业费用	-	-	-	-
7	管理费用	610,637.41	610,637.41	823,777.79	823,777.79
8	财务费用	-	-	-	-
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958.96	156,958.96	896,244.33	896,244.33
1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11	营业外收入	-	-	-	-
12	减：营业外支出	-	-	-	-
13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56,958.96	156,958.96	896,244.33	896,244.33
14	减：所得税	6,859.24	6,859.24	4,224.47	4,224.47
15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0,099.72	150,099.72	892,019.86	892,019.86
1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037,366.42	3,037,366.42	2,145,346.56	2,145,346.56
17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3,187,466.14	3,187,466.14	3,037,366.42	3,037,366.42
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
19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	-
20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21	提取储备基金	-	-	-	-
22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
23	利润归还投资	-	-	-	-
24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3,187,466.14	3,187,466.14	3,037,366.42	3,037,366.42
25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	-
2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27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
28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29	八、未分配利润	3,187,466.14	3,187,466.14	3,037,366.42	3,037,366.42

补充资料：

项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1		
2. 自然灾害等造成的损失	2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3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5. 债务重组损失	5		
6. 其他	6		



单位：元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末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本年末余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末余额	7,000,000.00	-	-	383,423.04	3,037,366.42	10,420,789.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	-	-	383,423.04	3,037,366.42	10,420,789.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	-	-	383,423.04	3,187,466.14	10,570,889.18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本附注金额除特别标明者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2月27日,位于:新县新集镇明林鸿申花园一楼门面房。法定代表人:刘波;注册资本:4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23788574989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市政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许可的,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和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制,即以公历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到期)、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 坏账损失确认标准:

- A.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C. 有确凿的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按国家规定的审批核销权限分别批准后，作为坏账核销。

(2) 公司坏账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为余额百分比法，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 5%。

7. 存货及其跌价准备的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

(2) 存货的盘存制度：实行永续盘存制。

(3)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购入的存货，按买价加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仓储费等费用，运输途中的合理损耗，入库前的挑选整理费用和按规定应计入成本的税金以及其他费用作为实际成本。商品流通企业购入的商品，按照进价和按规定应计入商品成本的税金，作为实际成本，采购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包装费、仓储费等费用、运输途中的合理损耗，入库前的挑选整理费等，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摊销，根据不同种类和领用金额大小，分别采用一次摊销的方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计量。

8. 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政策及其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标准为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生产经营主要设备；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且使用年限超过 2 年的其他物品。

(2)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购建的固定资产按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资产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最低租赁付款

额（租赁资产占公司总资产比例 $\leq 30\%$ ）计价。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如下顺序确定入账价值：捐赠方提供的凭据、活跃市场上的市价 $\rightarrow$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受赠的系旧固定资产，还应扣除估计的价值损耗。

以债务重组方式换入的固定资产，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确定入账价值。

非货币性交易中取得的固定资产，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确定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具体折旧年限及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折旧方法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直线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直线法
交通工具	4	5	23.75	直线法
其他设备	3-5	5	31.67-19.00	直线法

(4) 公司于年末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已确认的减值又得以恢复，在资产计提范围内转回。

9.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在完工交付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工程借款利息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对于长期停建并且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项目或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的在建工程，在期末时根据其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收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其中开办费属于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待企业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当月的损益，公司委托其他单位发行股票的手续费或佣金减去发行股票期间冻结资金的利息收入后的相关费用，从发行股票的溢价中不够抵销的，或者无溢价的，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不超过两年的期限内平均摊销，计入管理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受益期不明确的按不超过10年的期限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1.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属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均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2. 收入确认的方法

(1) 销售商品，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的收入按合同金额或双方接受的金额确定。

(2)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在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可靠估计（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情况下，按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如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在期末对劳务收入分别以下三种情况确认和计量：

A. 如果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获得补偿，应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B.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和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

C.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B.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利息收入按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合同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3. 研发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的研发费用核算方法是专设“研发支出”科目，在“研发支出”科目下设“费用化支出”和“资本化支出”二级科目，按照研发费用项目和费用种类分别核算。

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15. 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 按 5%提取公益金。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事

项。五、税项

(一) 税种及税率	
税 种	税 率
增值税	按税法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税法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教育费附加	按税法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税法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企业所得税	按税法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六、会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 初 余 额
货币资金	644,178.70
合 计	644,178.70

2、应收账款	1,258,917.72
	1,258,917.72

项 目	年 初 余 额	年 末 余 额
应收账款	8,437,388.86	9,793,001.36
合 计	8,437,388.86	9,793,001.36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 初 余 额	年 末 余 额
其他应收款	6,086,000.00	6,086,000.00
合 计	6,086,000.00	6,086,000.00

4、固定资产

项 目	年 初 余 额	年 末 余 额
固定资产原值	6,500.00	0.00
累计折旧	6,500.00	0.00
固定资产净值	0.00	0.00

5、应付账款

项 目	年 初 余 额	年 末 余 额
应付账款	4,565,644.64	5,517,029.90
合 计	4,565,644.64	5,517,029.90

6、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交税费	181,133.46	
合 计	181,133.46	

7、实收资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实收资本	7,000,000.00	7,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	7,000,000.00

8、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盈余公积	383,423.04	383,423.04
合 计	383,423.04	383,423.04

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本年初余额	3,037,366.42
本年增加数	150,099.72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50,099.72
其他增加	

10、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收入	13,079,913.81	14,615,936.14
合 计	13,079,913.81	14,615,936.14

11、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成本	12,258,319.58	12,837,156.29
合 计	12,258,319.58	12,837,156.29

1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税金及附加	53,997.86	64,758.73
合 计	53,997.86	64,758.73

13、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管理费用	610,637.41	823,777.79
合 计	610,637.41	823,777.79

14、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所得税费用	6,859.24	4,224.47
合 计	6,859.24	4,224.47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 2023 年末，公司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外债务担保等承诺事项。

九、期后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十、会计报表之批准

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其他重要事项。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证书序号: 0010036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2020年1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丹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秘书

主任会计师: 秘书

经营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孟衣街南、铁路东综合楼号
楼8层803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010200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20〕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2月2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Hena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9月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Hena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9月11日

河南精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Henan Jingcheng United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1988-06-19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130219880619574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180155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年10月08日

年 月 日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7月23日

6c27675b0b6a4a2eb72498ca164f92a6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358857437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县税务局		
纳税人全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341156240200009553	附加税	成、镇 (增值税附加	2024-01-01	2024-01-31	466.82	2024-02-18	
341156240200009553	附加税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2024-01-31	280.09	2024-02-18	
341156240200009553	增值税	工程服务	2024-01-01	2024-01-31	18672.74	2024-02-18	
341156240200009553	附加税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2024-01-31	186.72	2024-02-18	
金额合计	壹万玖仟陆佰零陆元叁角柒分			¥ 19606.37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 (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7月23日

6893743c9cda4b26ad42b6907ab933dc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358857437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县税务局		
纳税人全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341156240300013557	附加税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2-01	2024-02-29	2227.34	2024-03-14	
341156240300013557	附加税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	2024-02-29	1484.89	2024-03-14	
341156240300013557	增值税	工程服务	2024-02-01	2024-02-29	148489.36	2024-03-14	
341156240300013557	附加税	成、镇 (增值税附加	2024-02-01	2024-02-29	3712.23	2024-03-14	
金额合计	壹拾伍万伍仟玖佰壹拾叁元捌角贰分			¥ 156913.82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 (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7月23日

c3511d6f250e4093a859228b1ee40659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358857497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县税务局		
纳税人全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系统税票号	341156240400037557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附加税	成、镇、增值税附加	2024-03-01	2024-03-31	61.92	2024-04-11	
	341156240400037557	增值税	工程服务	2024-03-01	2024-03-31	2477.06	2024-04-11	
	341156240400073663	印花税	建设工程合同	2024-01-01	2024-03-31	322.28	2024-04-17	
	34115624040008212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01-01	2024-03-31	4642.90	2024-04-17	
金额合计	柒仟伍佰零肆元捌角捌分					¥ 7504.88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明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社保证明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05月07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358857497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县支行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4411562405001006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4411562405001006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44115624050010061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44115624050010061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44115624050010061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44115624050010061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44115624050010061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工伤保险	2024-05-01	2024-05-31
合计金额	玖仟捌佰柒拾捌元零贰分				¥ 9878.02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明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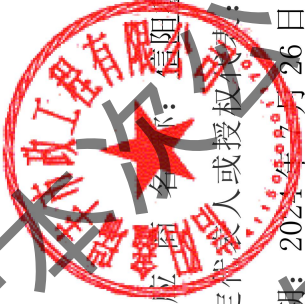
承 诺 书

致：新县林业局和河南德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组织的 新县野生植物原生态保护点项目的投标活动，如我

方获得中标资格，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违反

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 应 商 名 称：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理人或授权代表：刘 磊（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1年4月26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致：新县林业局和河南德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刘波系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承诺我公司参加政

府采购活动，近三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被查出有不良记

录，我方愿向采购人赔偿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同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供应 商 名 称：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表：刘波（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11 月 28 日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180

